

東吳大學110學年度優久跨校雙主修/輔系申請相關規定

學系	雙主修/ 輔系	招收 名額	申請條件	應繳資料	審查方式	備註
中國文學系	雙主修	10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1.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2. 自傳	書面審查	
	輔系	10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1.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2. 自傳	書面審查	
歷史學系	雙主修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 雙主修本系之學生，依本系110學年度學士班入學適用之必修學分外，另須就本系五大學群課程，每一學群至少修讀一門課程且總學分數需達四十學分以上。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輔系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哲學系	雙主修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 申請本系為雙主修學位須修完本系必修學分27學分及至少本系所開設系選修課程16學分，總計至少須修得43學分。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輔系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政治學系	雙主修	5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0分以上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書面審查	
	輔系	5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0分以上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書面審查	

學系	雙主修/ 輔系	招收 名額	申請條件	應繳資料	審查方式	備註
社會學系	雙主修	2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 1. 雙主修生不受本系擋修規定限制。 2. 核准修讀通過者，請逕至本系辦公室領取相關說明文件。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輔系	2	一、學業成績限制： 前二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應達 <u>70</u> 分； 一年級申請者，其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應達 <u>70</u> 分。 二、其他說明 1. 已修過「社會學」、「社會統計」者得免重複修讀，但仍應修讀本系規定之相關科目代替，修滿規定學分。 2. 輔系生不受本系擋修規定限制。 3. 核准修讀通過者，請逕至本系辦公室領取相關說明文件。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音樂學系	輔系	2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0分以上 二、其他說明： 1. 本學系學士班所有課程均開放輔系學生選修，然音樂選修課程「音樂見習與賞析」，不得列入輔系要求之選修課程6學分內。 2. 樂器分為鋼琴、聲樂、管樂、弦樂、敲擊樂及作曲等六組；「樂器（一）、（二）、（三）、（四）」必須為同一組之同一主修樂器。樂器學分以「音樂選修」學分計算，惟須參加術科期末考試。 3. 「音樂分析（一）」為本學系三年級課程，輔系學生應於第二學年上課。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考試： 經本學系之主修樂器術科考試通過後，方可加修為輔系。	

學系	雙主修/ 輔系	招收 名額	申請條件	應繳資料	審查方式	備註
英文學系	雙主修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排名百分比在班上前30% 二、其他說明： 1. 不符上項成績限制者，可加附英語能力之佐證資料。 2. 本系保留最後甄選名額及方式。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班排名百分比)	書面審查	
	輔系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排名百分比在班上前30% 二、其他說明： 1. 不符上項成績限制者，可加附英語能力之佐證資料。 2. 本系保留最後甄選名額及方式。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班排名百分比)	書面審查	
數學系	雙主修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輔系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物理學系	雙主修	5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輔系	5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化學系	雙主修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輔系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 外系學生選本系為輔系者，須先修畢「普通化學（一） （二）」及實驗。	歷年成績單	書面審查	
微生物學系	雙主修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累計班排名百分比)	書面審查 (必要時面試)	

學系	雙主修/ 輔系	招收 名額	申請條件	應繳資料	審查方式	備註
	輔系	不限定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累計班排名百分比)	書面審查 (必要時面試)	
心理學系	雙主修	1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排名百分比在班上前30% 二、其他說明： 修習「心理學」(含「心理學」、「心理學導論」及 「普通心理學」等)課程及格方准予申請。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班排名百 分比)	書面審查	
	輔系	1	一、學業成績限制： 入學至申請時累計排名百分比在班上前30% 二、其他說明： 修習「心理學」(含「心理學」、「心理學導論」及 「普通心理學」等)課程及格方准予申請。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班排名百 分比)	書面審查	
財務工程 與精算數 學系	輔系	10	一、學業成績限制：不限 二、其他說明：無	1.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班排名 百分比) 2. 自傳(限1000字 內)	書面審查	
資訊管理 學系	雙主修	5	一、學業成績限制： 理工、商管、醫學相關學院：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0 分以上 其他學院：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5分以上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書面審查	
	輔系	5	一、學業成績限制： 理工、商管、醫學相關學院：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0 分以上 其他學院：入學至申請時累計平均75分以上 二、其他說明：無	歷年成績單 (加註累計平均)	書面審查	